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慧芸
電話：(03)8462860#268
傳真：(03)8462780
電子信箱：meryon0315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玉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1001965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、薦派人數表、手語培訓計畫報名表
(376550000A_1110019657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10019657_ATTACH2.
pdf、376550000A_1110019657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「111
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臺灣手語教師培訓及認證實施計
畫」1份，請學校於111年2月11日前薦派教師培訓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1年1月22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10008798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「臺灣手語」已定為國家語言，依國家語言發展法規定，
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自111學年度起由國民小
學、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一年級開始實施。為培育臺
灣手語師資，爰辦理本計畫。
- 三、請學校薦派具教師證書之現職正式教師參訓(對本培訓有興
趣之普通班教師為佳)，由教師填具報名表，經學校核章後
派員逕送本府教育處特幼科承辦人彙整。
- 四、錄取名單於報名截止後1週內（2月24日前）公告，並將公

111/01/28



告於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教學研究中心首頁最新公告區
(<http://www.ncyu.edu.tw/cset/>)，並以電子郵件個別
通知錄取與否。

五、可編輯之報名表件請至本府教育處處務公告(編號：79105)
下載。

六、對培訓及認證事宜有疑問者，請洽國立嘉義大學（特殊教
育教學研究中心）沈秀珊小姐，連絡電話(05)2263411分機
2430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